

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ZLT-WH-224034)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武汉市

一、招标条件

本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0万元，招标人为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微企业”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及失信记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25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4月30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网络获取或邮寄。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招标文件。（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招标文件如需网络获取或邮寄的，申请人应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提交的完整资料扫描件发至邮箱1709599170@qq.com,并在邮件中注明申请人名称、所投包号、联系人及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时效性以投标人提交的完整资料的时间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6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6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武汉市江岸区马祖路17号9楼（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领取接待室或网上获取或邮寄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

024年05月16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ZLT-WH-224034
2. 项目名称：保健室服务外包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30万元
5. 最高限价：30万元
6.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2. 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

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微企业”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及失信记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04月25日至2024年04月30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武汉市江岸区马祖路17号9楼（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领取接待室或网上获取或邮寄。

3. 方式（至少线上线下各一种方式）：现场领取或网络获取或邮寄。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招标文件。

（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招标文件如需网络获取或邮寄的，申请人应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提交的完整资料扫描件发至邮箱1709599170@qq.com,并在邮件中注明申请人名称、所投包号、联系人及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时效性以投标人提交的完整资料的时间为准。

4. 售价（元）：4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始时间：2024年05月16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6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落实的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江汉北路106号

联系方式：027-858396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马祖路17号9楼

联系方式：027-85492633/027-854926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毛鑫宇、胡智杰、胡宇凡、胡佳康、马晶晶

电话：027-85492633/027-85492605

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4-04-2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相关监督管理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江汉北路106号

联系人：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

电话：027-858396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中联太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马祖路17号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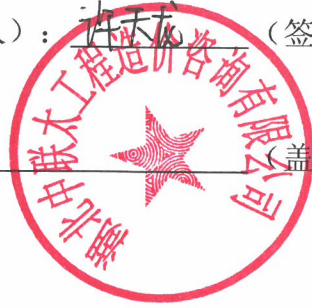
联系人：毛鑫宇、胡智杰、胡宇凡、胡佳康、马晶晶

电话：027-8549263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许志林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范围

1. 为师生（主要为学生）提供24小时基本医疗服务，AED救治；
2. 协助采购人做好传染病防控和其它疫情防控；
3. 协助采购人做好重大活动项目的全程医疗保健服务，开展校园常见病、流行病诊治和预防宣传；
4. 师生重大疾病转诊服务。

二、技术要求

1. 接受采购人业务部门的指导、监督、协调，业务上接受相应卫生行政部门的管理并取得本区域内医疗驻点服务资质或备案。
2. 坚持面向全体师生员工，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为师生的健康服务。
3. 根据保健室核准的诊疗科目，配备相关具有执业资格的医护技术人员3人，其中白班、夜班医师各一人，护士一人。实行24小时服务。
4. 各项医疗服务实行免费，药品采购（采购费用由采购人支付）保证渠道正规，不得采购和使用假冒、伪劣及过期药品。
5. 在医疗服务中发生的医疗纠纷、医疗事故，相应法律责任由供应商完全承担，采购人给予协调处理。
6. 维修费：托管期间，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房屋的损毁、设备设施损坏，供应商负责维修；非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房屋结构性损毁、设备设施损坏，采购人负责维修。
7. 不得超范围经营，不得变更托管服务内容，不得对外经营。
8. 本次托管期满后15日内，供应商无条件清空场地内的自主设备及其可移动资产，并办理移交手续。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收回房屋，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无偿提供大型活动全程医疗技术支持和人员配合工作（如学生军训、体测、运动会等）。

三、商务要求

1. 应列出技术、售后服务内容。

2. 服务地点：武汉市第一商业学校（含本校区及南校区），采购人因活动安排需要提供医疗保障服务而指定的其它地点。

3.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年。

4. 应对服务期内容、时间作出承诺。

5. 在本项目的公告期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参与本次投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明进行核实，对于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

6. 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进行转包。

7. 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8.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9. 验收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服务进行验收。

10. 验收方式：采购人自行验收。